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 A 公告编号：2015-022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就股权激励计划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征集人保证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重要内容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15年3月19日（9：30～11：30、13：30～17：30）、3月20日（9：30～11：30、13：30～17：30）、3月23日（9：30～11：30、13：30～17：30）

征集人对所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征集人作为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2014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六次（临时）董事会上，对征集事项投了赞成票。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喻景忠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本次征集投票权采取无偿方式进行。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喻景忠，男，51岁，硕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注册会计师、律师。历任中南财经大学教师、黄石市工商银行信贷主管、深圳市检察院司法会计技术顾问。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兼任中南财大司法鉴定中心首席技术顾问，湖北省国资委法律与会计顾问，全国物证技术检验委员会副秘书长。《司法会计学》学科创始人之一，主持或参与《票据法》、《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等多部法律的起草与修订工作。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长江传媒、鼎龙股份、江西长运独立董事。

征集人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2014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六次（临时）董事会上，对征集事项均投了赞成票。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将于2015年3月24日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将于2015年3月24日下午14:0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中包含如下需征集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审议事项
议案 1	关于武商集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1.1	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1.2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确定的依据和范围
1.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4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1.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和解锁期
1.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
1.7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

1.8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9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及对业绩的影响
1.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程序
1.11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1.12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
1.13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1.14	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1.15	其他重要事项
议案 2	关于武商集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网披露的《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21）。

三、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截止2015年3月1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15年3月19日（9：30～11：30、13：30～17：30）、3月20日（9：30～11：30、13：30～17：30）、3月23日（9：30～11：30、13：30～17：30）。

（三）征集程序：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

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委托人应向征集人提供证明其股东身份、委托意思表示的文件清单,需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 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

- ①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③ 授权委托书原件;
- ④ 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注:法人股东所提交的上述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应提交:

- ①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② 授权委托书原件;
- ③ 个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向征集人送达上述文件的方式:委托投票的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规定的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专人送达的,以本公告指定收件人的签收日为送达日;采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本公告指定收件人的签收日为送达日。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投票权

授权委托”。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信息如下：

地址：武汉市解放大道690号国际广场A座8楼

收件人：张媛

邮编：430022

电话：027-85714295

传真：027-85714049

4、委托投票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后，由见证律师按下述规则对提交文件进行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结果将提交征集人。经审核，满足下述全部条件的授权委托书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制作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并送达指定地址；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投票委托征集函附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股东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权重复授权征集人且其授权内

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股东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出席或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5、经见证律师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前以书面形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授权委托的，征集人将视为其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除征集人外又委托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的，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前未以书面形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授权委托的，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的表决意向中选择其中一项，同一审议事项填写一项以上表决意向的，或全部事项均未选择的表决意向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喻景忠

2015年3月2日

附件：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就股权激励计划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全文、《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委托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喻景忠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武商集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1.1	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1.2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确定的依据和范围			
1.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4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1.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和解锁期			
1.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			
1.7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			
1.8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9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及对业绩的影响			
1.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程序			
1.11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1.12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			
1.13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1.14	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1.15	其他重要事项			
议案 2	关于武商集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